

20-119
7002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奧運

來源 民生報 日期 94. 3. 16 版面 B 五版

北京奧運聖火 傳遞港澳台？ 中華奧會：必須是NOC對NOC 才可接受

【記者馬鈺龍／報導】北京奧運籌委會主委劉淇日前表示，聖火傳遞的「國內路線」應包括港澳台，針對此一說法，體委會國際處處長張芬芬表示，大陸如果要將聖火經台灣傳遞，必須尊重中華奧會，而且要經過國際奧會執委會同意，奧運是體壇盛事，中華奧會樂於參與，但政治化的手段則不會接受。

在國際奧會的大家庭裡，中華台北奧會與中國大陸奧會屬於獨立平等的國家奧會(NOC)，大陸無法將奧會「國內傳遞」路線包含台灣，張芬芬表示，如果北京籌委會規劃台灣的聖火傳遞路線之一站，台灣樂於參與，但這屬於國際奧會規定的「國際路線」傳遞範圍，而且大陸奧會得先與中華奧會協商，經國際奧會同意才

能實施，劉淇個人對媒體的說法，張芬芬並未多做回應。

中華奧會表示，奧運聖火傳遞，必須視為兩個會員國來進行，台灣是聖火傳遞路線的一個會員國，如果由大陸傳遞到台灣，再傳到其它會員國，或是經由其它會員國傳遞到台灣，再傳到大陸，也就是「NOC對NOC」的傳遞方式才可以接受。

